



西华:群众点赞驻村“第一书记”

记者 张猛 通讯员 王刚 刘豫东

常年任县直机关单位上班的年轻干部能与基层群众打成一片吗?能为加快农村经济发展贡献力量吗?日前,记者带着疑问,来到西华县部分被派驻“第一书记”的行政村采访,得知广大群众纷纷点赞他们的“第一书记”。

2010年2月以来,该县先后分三批选派59名县直机关副科级以上年轻干部到行政村担任“第一书记”。几年来,该县紧紧围绕驻村任职工作目标,强化组织领导,注重宣传教育,健全工作机制,扎实推进驻村任职工作,形成了强化村级基层组织建设、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培养锻炼年轻干部的共赢局面,为构建和谐西华、务实西华增添了活力。

既要“想干事”又要“能干事”

县委、县政府把驻村任职工作作为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作为民心工程、干部素质提升工程来谋划和实施。县处级领导干部首先带头表率,经常深入驻村调研指导工作,宣

传党的政策,慰问困难党员和困难群众,帮助他们解决实际问题。几年来,该县处级领导干部共深入驻村502次,帮助解决突出问题33个,较好发挥了示范带动作用。

到村里当“第一书记”虽然是一次艰苦的基层历练,但并不是谁报名就会让谁去,而是要经过层层选拔。为此,县委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机关党员干部驻村任职工作。在选拔驻村“第一书记”环节,该县采取个人自荐、单位推荐和组织选拔相结合的方式,突出能力强、活力强、潜力强的“三强”标准,广泛遴选,严把入口关,确保“能干事”,并根据选派干部的自身条件和选派村的特点定人到岗,做到单位职能、个人特长及村情特点相吻合,以达到最佳状态。

各乡镇将选派干部纳入村党组织书记队伍进行同步管理,派出单位则把驻村“第一书记”任职村作为联系点,整合部门资源,形成“一人在村、全局在村”的

生动局面。该县还定期召开座谈会,促使各单位、乡镇积极作为,确保选派干部下得去、住得稳、干得好。

既要“会干事”又要“干成事”

经过层层选拔,年轻干部当选驻村“第一书记”后,要接受岗前专题培训,熟悉工作任务,掌握工作方法,尽快转变角色,及早进入状态,然后才走马上任、开展工作。驻村期间,该县通过召开经验交流会、座谈会,加强学习交流,促使“第一书记”不断解放思想、开阔视野、激活思路。同时,该县还积极创新载体,大力开展不同形式的主题实践活动,为驻村干部充分发挥作用搭建平台、指明方向,提升他们服务基层、服务群众、服务发展的能力,确保他们既“想干事”、“会干事”又能“干成事”,以推动驻村工作顺利健康发展。

该县正在扎实推进的“美丽乡村”工作中,驻村“第一书记”所驻村有5个被表彰为全县“美丽乡村”工作先进单位,

16个被表彰为乡镇先进单位。在教育实践活动中,驻村“第一书记”带头参加学习、带头查摆问题、带头整改落实,主动帮助所驻村理清发展思路、协调争取资金、打井修路、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开展技术培训、调解矛盾纠纷,成为群众生活中的“贴心人”、发家致富路上的“领头羊”。

西华县驻村“第一书记”任职期间的表现群众看得见,干成的实事群众摸得着。采访中,只要谈及“第一书记”的工作成绩,所在村群众就会纷纷点赞。据悉,几年来,全县59名驻村“第一书记”为所驻村整修公路20多公里,新打机井150余眼,设立农家书屋17个,开展技术培训60余次,为群众办实事好事980多件,化解矛盾纠纷320多起,走访慰问困难群众860余户。年轻的机关干部在驻村任职过程中,既赢得了群众的广泛赞誉,又砥砺了思想、增长了才干、转变了作风、锤炼了党性,受益匪浅。

本报讯(记者 刘彦彦)5月25日上午,市长刘继标主持召开市政府安全生产对话谈心会议。他强调,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底线思维,自觉增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常抓不懈,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大局持续稳定。市领导刘国连、李绍彬、张广东、刘政、洪利民,以及市政府秘书长张继林出席会议。

会议首先传达了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期安全生产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精神。

就如何做好今后安全生产工作,刘继标强调,要做到“三个强化、三个务必”。一要强化思想认识,务必筑牢安全生产思想防线。加强新时期安全生产工作,是党中央、国务院的重大决策部署。近年来,我市安全生产工作扎实有效,事故总量大幅下降,安全生产形势明显好转,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作出了积极贡献。但是,我们也必须清醒看到,全市安全生产基础还比较薄弱,安全生产工作的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大家一定要认清形势,时刻保持忧患意识,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决不能有丝毫侥幸心理和麻痹懈怠情绪;要牢固树立生命安全高于一切的思想理念,满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去抓安全工作,从内心深处真正尊重生命、敬畏生命,切实做到生命安全先于一切、高于一切、重于一切。

二要强化责任落实,务必肩负起安全发展重要使命。安全重于天,责任是保障,关键在落实。新的《安全生产法》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各级责任,大家务必逐级抓好落实,狠抓政府领导责任不推卸,狠抓部门监管责任不懈怠,狠抓企业主体责任不放松,狠抓责任追究不姑息,谁在安全方面出了问题,出了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坚决严肃追究,毫不犹豫“换位子”、“摘帽子”,决不姑息。

三要强化依法治安,务必保持安全生产大局稳定。新的《安全生产法》修订和实施,是中央贯彻落实依法治国的重要体现。今后工作中,各级各部门要以宣传贯彻新的《安全生产法》为抓手,强力推进依法治安。要用法治思维谋划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思路,自觉把工作重心放在打基础、求长效上,坚持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加快推进安全生产监管监察的法治化建设。要用法治方式破解安全生产监管难题,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坚决纠正不作为、乱作为,坚决克服懒政、怠政,坚决惩处失职、渎职等行为。要以实际行动推动依法治安建设,以实际行动落实好安全生产各项措施,以实际行动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大局长期稳定。

刘继标最后强调,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事关周口崛起长远大计。各级各部门一定要以更加严密有效的制度、更加科学完善的机制、更加务实有效的举措,更加严格细致的监管,不断加大安全监管力度,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坚决防范遏制重大事故发生,努力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实现周口崛起、富民强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良好的安全保障。

刘继标还与副市长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明白书。



“三夏”大忙在即,扶沟县农机手在技术人员的指导下对农业机械进行检修维护,确保夏收、夏种顺利进行。图为练寺镇郭寨村农机手正在检修收割机械。(记者 王泉林 摄)

刘继标主持召开中心城区重点项目2015年第14次协调推进会议

专题研究加快推进市人防工程项目建设

本报讯(记者 刘彦彦)5月25日上午,市长刘继标以现场办公形式主持召开中心城区重点项目2015年第14次协调推进会议。市委常委、副市长刘国连,市政协副主席、市发改委主任程新华,市政府秘书长张继林等陪同现场办公。

周口市人民防空疏散基地项目位于周口市文昌植物园西南部,计划征地109.4亩,建筑面积约1万平方米,投资概算9000万元。据悉,该项目既是战时疏散场地,又具有应急管理服务、国防教

育体验、人防专业队伍训练功能;既有国防意义,又有经济价值,对于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形象、服务市民生活、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均具有重要作用。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平面规划审批、建筑方案设计、项目预算书编制等工作。

在现场,刘继标一边听取汇报,一边询问项目用地的征迁工作及项目推进存在问题的解决情况。东新区及市国土、林业等相关部门就如何解决相应问题分别

表态发言。刘继标要求市人防办在目前项目不缺资金、方案敲定的基础上,与东新区及其他相关部门做好衔接工作,抓好落实,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周口市行政中心人防工程项目,是经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批准立项的我市第一个较大规模的重点人防公共工程,位于市行政中心大楼北侧,同时也是市行政中心的配套工程。该项目占地12亩,建设规模7548平方米,总投资2730余万元,建设工期200天。项目建成后,

战时可做防空掩蔽,平时可作为地下停车场。目前,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前期准备工作,基本具备开工条件。

对于目前项目建设存在的困难,以及下一步急需解决的问题,刘继标现场征求相关部门意见,要求项目建设单位尽快与相关部门协调解决存在问题,迅速推进项目施工,同时要求加快建设市行政中心附属设施工程,努力实现与市行政中心同步投入使用。

市政协召开主席(扩大)会议

本报讯(记者 王艳)5月25日下午,市政协召开主席(扩大)会议。市政协主席穆仁先主持会议并讲话。市政协副主席姚建华、张文明、黄体勤、杨璐、程新华、程维明、刘振亚和秘书长张辉出席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省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市政协“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工作,讨论研究市政协近期工作。

穆仁先就如何学习贯彻省委政协工作会议和省政协座谈会精神提出要求。一要认真学习领会。全市各级政协组织要按

照要求,组织广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利用读书活动、自学和集中学习等形式开展学习。二要学习贯彻会议精神与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省委书记郭庚茂、市委书记徐光在全省全市“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党课暨动员部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市委的要求和部署上来,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协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二要认真贯彻落实。要结合我市

政协工作实际,制定相应措施,对目标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具体到人员和科室,确保每项工作落到实处。三要广泛宣传。要加大宣传力度,形成社会各界了解、关心和支持政协工作的良好氛围。

穆仁先强调,要深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要按照市委要求,把握总体要求,坚持领导带头,做好规定动作,选好自选动作,突出政协特点,协调推进工作,推进作风建设,积极践行“三严三实”,聚集忠诚干净担当,扎实开展好各项工作,切实把专题教育组织好、实施

好,坚决避免图形式、走过场。要坚持把学习放在首位,不断深化思想自觉,正确引领行动自觉。要坚持问题导向,把“三严三实”作为一面镜子,严格自我要求,查找问题不足,切实改进提高,将开展专题教育的过程作为校正“不严不实”问题、优化政治生态、提高执行力的过程,发现问题、整改落实的成效凸显专题教育成果。

在谈到近期市政协工作时,穆仁先指出,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按照2015年度目标任务及责任分解,抓紧时间开展工作。要精心组织,加强协调配合,互相支持,共同完成各项工作。要狠抓落实,详细制订各项工作实施方案,早研究、早部署、早安排,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应购房贷款的家庭,为改善居住条件申请第二套住房公积金贷款的,按首套房贷款利率标准执行,取消原二套房贷款利率上浮10%的规定。

“三个提高”

一是缴存住房公积金的职工最高贷款额度由40万元提高到45万元。

二是贷款额度的核定由每月贷款还款额度不超过夫妻双方或个人收入的50%提高至70%。

三是农村自建房申请贷款,最高额度由10万元提高为20万元。

“两个延长”

一是贷款所提供的购房合同或房产证时限由原来的一年延长至二年。

二是还贷年龄延长至法定退休年龄后5年。

“两个调整”

一是住房公积金贷款现行利率下调为:贷款期限5年以下(含五年)年利率为3.25%,月利率为2.7‰;贷款期限5年以上年利率为3.75%,月利率为3.125‰。

二是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首套普通自住房的最低首付比例下调降低为20%,二套房最低首付比例则由原来的50%下调降低为30%。

我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再出新政 惠民生 助发展

为贯彻《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全省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市政府出台的《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我市将实施“七个放宽、四个取消、三个提高、两个延长、两个调整”,进一步发挥住房公积金住房保障、支持刚性需求、服务经济发展的作用,为周口崛起作出新贡献、体现新作为、迈出新步伐。

“七个放宽”

一、放宽在周购房贷款条件。对在我市缴存公积金不满6个月的缴存者,可依据原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缴存证明,合并计算其缴存时间,满6个月即可在我市申请公积金贷款。

二、放宽购买自住住房贷款条件。凡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者购买住房时,可在提取使用个人住房公积金的同时,申

请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

三、放宽异地职工购房贷款条件。周口户籍在外务工正常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人员在周口行政辖区内购买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经备案的楼盘,且具有稳定经济收入和偿还贷款能力的即可使用住房公积金购房贷款。

四、放宽提取公积金条件。职工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可凭5年内的购房合同(房屋所有权证)申请提取个人住房公积金,并可同时提取配偶、父母、子女住房公积金,提取总额不超过房价总额。

五、放宽公积金销户提取条件。职工与所在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提取住房公积金,凭解除用工合同或协议,可申请一次性销户提取本人公积金。

六、放宽提取公积金支付房租租赁条件。未婚或已婚职工本人及其配偶在本市无房并连续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满

3个月,租房面积不超过120㎡,且承租的房屋用于本人家庭自住,在房屋租赁合同(协议)有效期内,可申请提取公积金用于支付自住房屋的租金。

七、放宽担保贷款条件。缴存职工以担保方式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夫妻双方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的,可提供一个收入稳定且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的职工担保;夫妻双方有一人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仍需提供两个收入稳定且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的职工担保。

“四个取消”

一是不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贷款额度的核定不再受申请贷款人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的限制。

二是取消原单身最高贷款额度25万元的规定。

三是取消购房面积限制(购房合同或房产证显示独栋别墅的除外)。

四是对已拥有1套住房并已结清相